

证券代码：300257

证券简称：开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2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交所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发布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1-46 号）》规定，特对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补充披露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人民币 1 亿-2 亿元，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月内。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下午收盘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山控股”）的通知，基于对公司转型成功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成长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开山控股计划自 2018 年 10 月 16 日起 3 个月内，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目前持有公司股份（股）	目前持股比例	备注
开山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485,145,758	56.54%	公司控股股东

2、开山控股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不存在增持计划。

3、开山控股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近期公司股价连续出现非理性下跌，公司控股股东认为已不能真实体现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转型成为国际化的高端压缩机制造商、地热新能源运营商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成长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为人民币：1 亿-2 亿元。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增持。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择机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5、本次增持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证券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予以应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增持主体关于增持计划的书面说明；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